

玉龙路夜市、逢集、停车一体化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JSHY-2025-CS07103)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南京市

一、招标条件

本玉龙路夜市、逢集、停车一体化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15.9928万元,招标人为南京硕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1.1项目编号: JSHY-2025-CS07103 1.2项目名称: 玉龙路夜市、逢集、停车一体化项目 1.3招标方式: 竞争性磋商 1.4项目承包费用不低于: 15.9928万元/年; (包含不可竞争费用2000元) 投标报价不得低于最低限价,否则按照不响应招标文件处理(详细内容见本磋商文件第四章)。 1.5项目服务需求: 玉龙路夜市、逢集、停车一体化项目,具体详见磋商文件第四章“磋商项目的技术规格、要求和数量等” 1.6项目服务周期: 叁年;合同一年一签。经考核小组考核合格后,可续签下一年度合同。中标人在履行合同期间在本合同履行范围内出现失信行为或考核结果不合格,招标方有权拒签下一年度合同。中标方在服务期内发生重大安全问题并造成严重后果的,一经确认,招标方可随时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中标方承担。不再续签合同,本项目重新招标。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玉龙路夜市、逢集、停车一体化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玉龙路夜市、逢集、停车一体化项目: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前的会计报表,企业成立不满一个月的无需提供);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或证明材料);
- (4)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缴纳增值税,或营业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及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
- (5)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无。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3. 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招标活动：（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1）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招标活动；

（2）凡为招标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招标活动；

（3）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南京政府采购投标人信用管理工作暂行办法》宁财规[2018]10号第十一条、十二条所列严重失信行为情形的投标人参加本项目的招标活动。招标方或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南京政府采购网”网站（www.njgp.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并保存。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5-07-11 09:30到2025-07-17 17:00

获取方式：（1）时间：2025年07月11日至2025年07月17日每天上午9:30至11:30，下午14:0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①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携带以下材料到代理公司获取招标文件，获取招标文件材料：单位介绍信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法人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②凡有意参加的供应商，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将以下材料以扫描件形式发送至代理机构邮箱（JSHYJS2024@163.com），在收到邮件后的一个工作日内，回复供应商是否邮件发送成功，请各供应商留意邮箱情况。（投标人发送邮件时需备注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并须提交以下材料扫描件：单位介绍信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法人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注：以上提交材料的纸质版于开标时间，与投标文件一起递交于代理公司。（2）招标文件提供：人民币500元/套，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7-22 14:30

递交方式：现场纸质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7-22 14:30

开标地点：南京市浦口区明发新城金融大厦1栋1602会议室

七、其他

1、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2、有关本次招标的事项若存在澄清或修改，敬请及时关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的信息更正公告。

3、集中考察或答疑：招标方不组织，供应商可自行联系招标方。未考察现场或考察工作不详细的供应商中标后，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理由而向招标方提出任何索赔或其

他要求，对此招标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并将不作任何答复。

4、投标文件的递交：

开始时间：2025年07月22日14点10分（北京时间）

截止时间：2025年07月22日14点30分（北京时间）

5、开标地点：南京市浦口区明发新城金融大厦1栋1602会议室；

6、响应文件份数：一式叁份（壹份正本、贰份副本），每份纸质文件须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同时投标人应提供电子版响应文件壹份（电子版须为word版本正本，纸质文件完全一致。文件名建议修改为公司名+项目编号简写、U盘形式，随纸质正本文件一并提交）。当电子版文件和纸质正本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正本文件为准。电子版文件用于辅助评标和存档，供应商需承担前述不一致造成的不利后果。

本次招标公告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公示发布，敬请各供应商关注；若有关本次招标项目存在变动或修改，敬请各供应商及时关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的关于本项目的信息更正公告。如果没有及时关注本网站公告导致误投标，其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南京硕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南京市江北新区长芦街道宁六路521-1号A栋107室
联 系 人： 王先生
电 话： 13815449510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浩源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南京市浦口区明发新城金融大厦1栋1602
联 系 人： 胡工
电 话： 17361891005
电 子 邮 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胡其超（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